

法治引领 益企同行

——安丘法院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纪实

近年来，安丘市人民法院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的工作理念，紧密聚焦市场主体的实际需求，积极主动作为，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支撑。该院被潍坊市委、市政府表彰为“潍坊市‘一号改革工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先进集体”，这是潍坊市唯一一个获得此殊荣的基层法院。

聚焦高效司法，畅通纠纷化解渠道

“这起纠纷前后历经四年，涉及三级五个法院，经历了八次诉讼程序，给我们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了很大困扰。这次双方能够握手言和，真的十分感谢安丘法院，感谢贾戈法庭，感谢曹庭长！”这是一起纠葛多年的商事纠纷圆满化解后，一方当事人给曹大庆庭长发来的感谢短信。这充分体现了安丘法院通过公正高效办理个案，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鲜明导向。

近年来，安丘法院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建立了涉企案件“一绿到底”的全程服务链，并推行了快调解、快送达、快保全、快开庭、快结案的“五快”新模式。2024年，安丘法院依法高效审结了各类商事案件4862件。其中，所办理的被告人王某等假冒注册商标罪案，入选了潍坊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典型案例。安丘法院全力为企业健康有序发展营造了一个和谐稳定的良好社会环境。

聚焦市场关切，提升优化服务水平

“你们来得真及时，正好有个法律问题想咨询！”辖区某企业负责人拿出一份销售合同，请安丘法院民二庭法官王园园为他们好好“把把

关”。为进一步了解经营主体需求，切实解决企业发展中的“急难愁盼”问题，安丘法院组织青年干警开展了“助企安商”活动，深入企业“把脉问诊”60余次，为企业纾困解难提供了法治良方。

为进一步丰富服务经营主体的方式，安丘法院创建了“新生代·益企行”服务营商环境特色品牌，并成立了金融纠纷调解中心。同时，开展了“法银汇智”“益企行·向未来”等服务经济发展座谈会。此外，安丘法院还与市工商联召开了多元解纷工作联席会议，并成立了商事调解委员会驻法院工作室，为企业提供低成本、多样化、集约式的纠纷解决方式。2024年，安丘法院共诉前化解涉企纠纷2200余件，有效减轻了企业的诉讼负担。

聚焦拯救出清，助推企业重生

“企业的生存与发展不仅关系着经济，更影响到民生，我们必须发挥好破产审判积极拯救和及时出清作用，尽全力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让职工们端稳饭碗。”安丘法院分管破产审判工作的魏艳萍副院长说道。

为进一步做好破产工作，安丘法院联合22个单位制定出台《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意见》，为深化府院联动提供更加有力的制度支撑和机制保障。在潍坊市某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潍坊某铝业公司的破产清算重整程序中，面对企业停产、资金链断裂、负债累累的困境，安丘法院创新重整模式，利用“共益债”投资优先清偿的地位，有意向投资人借款补充流动资金，解决破产企业资金链断裂问题，保障了重整期间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助推破产企业“重生”，典

型经验入选潍坊市优化营商环境揭榜挂帅改革创新试点任务。

近两年，安丘法院共办结破产案件5件，化解债务22.9亿元，有力促进市场要素资源高效配置，助推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

聚焦执行攻坚，全力兑现胜诉权益

“感谢贵院帮助我们进行信用修复，不然这笔关系企业存亡的贷款肯定办不下来。”刚刚完成企业信用修复的刘经理向执行局李凯局长表示感谢。2024年，安丘法院组织开展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信用修复”专项行动，为符合条件的110家企业完成了信用修复，将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做深做实。

在兑现胜诉权益方面，安丘法院始终坚持高效、公正、规范执行。法院与多部门共同签署了《执行联动协作机制实施意见》，引入了智慧执行系统，不断深化与公安机关在查人找物方面的合作，进一步加强了涉企案件的查人找物及财产变现力度。同时，持续开展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账款案件专项执行行动。2024年，安丘法院共执结涉企案件3473件，执行到位金额2.64亿元。

法院以司法的“硬举措”优化了营商的“软环境”，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司法为民、司法护企的宗旨，不仅帮助企业修复了信用，更以高效的执行力和创新的执行举措，优化了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企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未来，安丘法院将继续秉持公正、高效、规范的执行理念，不断探索和创新，为构建更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司法力量。

岳浩 孙建豪

莒县法院

借用税收核查手段解决执行难题

法院在执行过程中有效查明被执行人的资金去向及责任财产的真实状况，这对于认定被执行人是否具备履行能力、督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律义务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该院通过核实被执行人缴纳税款的情况，发现了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从而证实被执行人正常经营且具备履行能力，为案件执行打开了突破口。同时，还查明被执行人存在规避执行的情形，最终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借助拒执罪的威慑力，迫使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实现了案结事了的良好效果。

2016年12月，王某在从事某通信公司架设工程工作时不慎跌落受伤，导致截瘫及大小便失禁等严重伤残。法院判决该通信公司赔偿王某经济损失、后续护理费、精神抚慰金等共计8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该通信公司未向王某赔偿任何费用，王某遂向日照莒县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通过网络查控系统无法掌握该通信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情况下，法院前往

国家税务局查询，发现近年来该通信公司在国家税务局开具发票700余万元，资产负债显示有货币资金300余万元、应收账款300余万元，流动资产合计600余万元。纳税申报表等证据足以证明被执行人该通信公司在该案执行期间一直正常经营，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后莒县法院执行局干警还查明，该通信公司变更了法定代表人，由孙某强变更为孙某斌，并将其应收款项400余万元由原法定代表人孙某强担任股东的第三方公司代收。据此，法院认定被执行人该通信公司存在规避执行行为，属于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义务的情况。因涉嫌构成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罪，莒县法院遂移交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对孙某斌、孙某强进行网上追逃。迫于刑事责任压力，被执行人该通信公司主动到庭履行义务。至此，莒县法院执行局干警成功利用税务核查手段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刘月

新泰法院

运用“活封”助企重生

“法官，公司现在已经恢复生产了，相信用不了多久，我们就能还上欠款！”电话中，新年伊始，伴随着机器的阵阵轰鸣声，云南省某煤矿公司负责人李某兴奋地向新泰法院执行干警报告企业复工的喜讯。

2021年4月，云南省某煤矿公司向山东某制造公司购买了六台机器生产设备。然而，因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加上企业管理不善、发生安全事故等诸多原因，公司经营陷入困境，一度停工停产，638万元欠款迟迟未能归还。山东某制造公司遂将云南某煤矿公司诉至山东新泰法院。后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云南某煤矿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前偿还欠款503万元，并支付利息损失。但因云南某煤矿公司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2024年6月案件进入执行程序。

“公司账户上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可以变价的资产只有那些机器生产设备，而且设备老旧，价值并不高。”跨越千里，新泰法院执行干警来到了位于云南大山深处的煤矿驻地。望着眼前的生产设备，他们不禁陷入深深的忧虑，“如果拍卖现有的设备来清偿债务，申请执行人的权益并不能得到充分的保障。”

“法官，我们还想继续经营公司，我们打算2025年年初就恢复正常生产。”与负责人李某沟通后，执行干警了解到煤矿有恢复生产经营的意向。

“煤矿前期效益还不错，还保留着完整的生产线和技术人员。只有让生产线重

新运转起来，才能实现双赢、多赢、共赢。”在充分考虑后，执行干警拨通了山东某制造公司负责人李某的电话。

“如果煤矿复工能把我们的欠款还回来的话，我们就同意。”执行干警就拟对生产设备采取“活封”方式与山东某制造公司负责人李某进行了积极沟通，向其说明了“活封”方式的可行性和优越性。在征得申请执行人同意后，执行干警决定对机器设备采取“活封”处理。

“机器设备可以继续投入生产使用，但不能实施随意转移、变卖、设置抵押权等损害申请人权利的行为。同时，也要定期对机械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执行干警对云南某煤矿公司负责人李某说道。

“法官，我们一定做到！等企业有了效益之后，我们肯定第一时间还上钱！”李某向执行干警保证道。

“煤矿已经开工了，申请执行人也有了盼头。”听到电话里传来机器的轰鸣声，执行干警感叹道，“执行工作不仅要有强制执行的‘力度’，更要有司法护企的‘温度’。只有善意文明执行，才能让企业破茧重生。”

起步即冲刺，开局即决战。新的一年，新泰法院执行干警将继续贯彻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依法审慎灵活运用执行措施，精准把握保全查封措施的尺度，推进执行案件快速高效处置，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执行工作的力度与温度。

李作龙 单光来

菏泽经济开发区法院

“亮剑行动”风雨砺剑护民生

2月21日清晨6:00，寒风夹杂着细雨，菏泽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联合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30名执行干警列队集结。警灯在黎明前的黑暗中闪烁，一场代号“亮剑行动”的集中强制执行专项行动正式启动。这场执行行动历时6小时，以“惠企护民”为核心理念，以“全媒体见证”为创新手段，在风雨中彰显了司法力度，于镜头前传递了法治温度，为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民生权益写下了生动注脚。

执行工作是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必须让群众看到法院的决心！尽管气温逼近冰点、雨水浸透了制服，30名干警仍以昂扬的斗志奔赴执行现场。多平台直播将执行现场变成了全民法治课堂。直播间内，“司法为民看得见！”“致敬风雨中的守护者！”等弹幕不断刷屏，近百万网友在线见证了这场“没有剧本的正义直播”。

清晨8:40，执行干警到达被执行人张某某的门店后，其兄张某某冒雨赶来，主动提出代弟履行义务。张某某与妻子董某某为周某某的19万元借款提供了担保，因周某某失联且无财产，二人需承担连带责

任。面对镜头，其兄从银行取出19万元现金交给了法院：“他是我弟弟，我就该帮他！”

上午10时，面对直播镜头和法官手中的拘传通知书，被执行人苏某某瞬间慌了神。2024年，苏某某因合同纠纷经法院调解需支付24.430元，但其长期拖延履行，具备履行能力却拒不配合。面对执行干警和直播间的众多网友围观，苏某某当场表示愿意还钱。

风雨砺初心，执行显担当。这场行动不仅是对“老赖”的一次雷霆震慑，更是对群众关切的一次有力回应——法院以“如我在执”的共情破解执行难题，以“阳光司法”的透明赢得群众信任，让每一份判决书不再是一纸空文，让每一个胜诉当事人的笑容成为法治社会的最美风景。

未来，经开区法院将继续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将“亮剑行动”常态化、长效化，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更新模式，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构建诚信社会贡献司法力量，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王莜

债权申报期限、债权人会议召集期限以及限制破产宣告期限等方式，推动破产审判的简案快审。全市法院先后有37起案件实现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解决全部程序性事项。

为了全面做好破产审判工作，淄博中院研发了全省首个破产案件一体化信息平台。该平台实现了破产事项的全流程线上办理、破产案件的全节点实时监控以及破产主体的全方位智能服务。破产案件的审理天数同比缩短了30.8%，同时，淄博中院还联合大数据局打通了多平台的信息壁垒，实现了企业信息的共享互通，为管理人提供了跨时空的履职保障。

王琦



“孩子怎么变这样了？”“青少年常见心理问题有哪些？”2月24日，临沂市郯城县人民法院少年审判法庭专门邀请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为11名涉案未成年人家长当面传授家庭教育“秘诀”。

郯城县人民法院与县妇联联合成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开设“鲁冰花”家长课堂，针对涉案未成年人家庭开展精准化家庭教育指导，结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为家长们提供切实可行的家庭教育方案，从家庭内部加大对孩子的监管与教育力度，帮助其早日重回正轨。2024年以来，该院共组织开展“面对面”家庭教育指导活动13次，接受精准指导家长达400余人次。图为活动现场。

徐西江 刘宗红
摄影报道

“双方都满意，比啥都高兴！”

荣成法院法官“顺手”调解纠纷，彰显司法为民情怀

“怎么了？我就是法官，跟我说就行。”一个冬日的上午，荣成市人民法院石岛法庭内，刚开庭庭的高超法官正沉思着手头的案子，一阵争执声突然打断了他的思绪。他快步上前，询问起情况。

“无法送达”的运单

匆匆赶来的是两位当事人，一方心急如焚，嚷着要起诉；另一方愁眉苦脸，不停地辩驳。一问才知道，双方各有难处。“我一车的鱼货，整整12万啊！说好了卖到青岛，结果被他耽误了，现在好多都臭了。”石岛是北方最大的渔港，张大姐在这里从事水产经营。为了将客户订购的鱼货运送到青岛，她在某货运平台上下了单。平台分配给了司机大何，晚上7点多，大何装完货就出发了。本来三四个小时的车程，按理说当晚就能送达。然而，凌晨时分，张大姐被客户催货的电话吵醒，这才发现货车竟然跑了几公里就停下了。看着手机上静止的运送轨迹，张大姐心急如焚，却怎么也联系不上大何。

大何也觉得很委屈。年底运量大，他接单前已经连续拉了几天货，没怎么休息。他想先好好睡一觉再继续送货，“我开了三个小时来到石岛，装货就花了一个多小时，眼皮都睁不开了。我也没想到她这单这么急……”凌晨2点，睡梦中的大何被驱赶来的张大姐叫醒。知道自己耽误了运送，闯了祸，他心里不情愿再送这一单。于是，继续开了一段路之后，他竟然返回了石岛，还试图以超载为由找交警“主动投案”，想甩掉手头上的订单……

一来二去，时间已经拖到了第二天上午。本该昨晚就到青岛的鱼货，还滞留在石岛。张大姐无奈之下，只能带着大何来到法庭解

决问题。

这个纠纷“急”！

摸清了纠纷的来龙去脉，法官心里有了底，这个纠纷“急”，处理刻不容缓。

“张大姐，当务之急是把鱼货筛一遍，没变质的还能卖钱，这样能最大限度减少你的损失。原则上纠纷要先立案再处理，但咱们的情况特殊，鱼货耽误不起。解决问题可以双方协商，不一定要打官司。”

这几句话真是说到张大姐心坎里了，鱼货海鲜讲究时效性，张大姐连连点头，“我因为这一车鱼一宿都没睡着觉，能和平解决问题最好。”

“大何也是，现在你的车被占着，也耽误你接活儿。年关将至，正是赚钱的好时候，别让官司耽误了你们的营生。”

听到可以不用打官司，大何也松了一口气。既然当事人都愿意调解，接下来就是赔多少、怎么赔的问题了。

法官继续开导大何，“需要休息应该提前说，咱可以不接这单，既然接了就要负责。耽误了人家的货，咱有过错，就得赔偿。”

司机大何辩驳道：“可我也不能赔她一车啊，又不是一车货全坏了。”

“上千斤的货，如果全部卸下来检查，费时费力。况且在这个过程中货会持续变质，损失还会扩大。我们可以开几箱货看看情况，对损失做一个大致的估量。”法官建议道。

“来之前我们打开货看了，其他的鱼还行，就是鱿鱼都发红变质了。我真着急解决这个事，也不为难你，就只算鱿鱼吧，两百来斤，估计损失得三五千元，我这订单上都有数额的。”张大姐展示着手机上的订单。

“你不光耽误了出出，还把货给放变质了。一车货十多万元，大姐给出这个数也是实在人。咱们一次性赔偿给人家，这事就算了结了。”法官把情理给大何讲清楚。

大何嘟囔着：“可我拿不出那么多钱啊。”法官瞥见，已经是深冬了，大何脚上还穿着单薄的布鞋。

“这样吧，你们双方看行不行，一次还不上可以分几次还……”

经过法官一个多小时的耐心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协议：大何分三期赔偿张大姐三千元，双方立即卸下鱼货，无论鱼货腐烂多少，张大姐不再主张其他赔偿。

问题解决了比啥都高兴！

“谢谢你啊，高法官！我心里急得像火烧，都做好打官司的准备了，没想到当天就解决了，还是现场解决，你给我们省了太多麻烦了！”张大姐对法官连声道谢。

“谁愿意没事来法院啊！问题解决了就好，赶快卸货，别把鱼都放坏了！”法官一面送当事人出门，一面不忘叮嘱司机大何，“以后接活儿可得小心点，不然耽误了别人，也给自己找麻烦。”

不知不觉，太阳已经高挂在天空，这起纠纷在冬日暖阳里画上了句号。几缕灿烂的阳光洒在肩上，法官的袍袖还来不及及下。

立案窗口的工作人员笑着调侃道：“高法官，你这一上午可真忙乎，开了庭，还‘顺手’调解了个纠纷。就是有点‘亏’，连案号都没来得及立。”

“嗨，顺手就调了。问题解决了，双方都满意，比啥都强！”高超法官爽朗地笑着回答。

吕思琪